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5-046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参与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

席和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 389 号易普力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2025-043）。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在股东会进行表决。

3. 特别强调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本次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

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法：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29 日（上午 8:30—12:00，14:00—17:30）。

3. 登记地点：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 389 号易普力公司 5 楼 512 室。

邮编：410221。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邹七平

联系电话：0731-85812096

传真号码：0731-82010804

电子邮箱：571801392@qq.com

联系人：罗 茜

联系电话：0731-82010801

传真号码：0731-82010804

电子邮箱：luox@expl.cn

5.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参会股东登记表

3. 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96”

2. 投票简称：“EXPL 投票”

3. 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1.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 证件号码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注：

1. 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 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 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_____单位（个人）出席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法人代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